

大衆文藝叢書

考驗

張志民 著

天下圖書公司印行

考 驗
張 志 民 著

天下圖書公司印行

考 驗

著 者 張 志 民

印 行 者

北 京 地 安 門 內 米 糧 庫 三 號
天 下 圖 書 公 司

上 海 愚 園 路 五 二 〇 街 二 五 號

• 印 翻 准 不 • 有 所 權 版 •

一 九 五 〇 年 二 月

在 北 京 印 造 華 北 第 一 版

目 錄

你好好兒想一想！……………一

考 驗……………一二二

人民忠實的長工……………六五

你好好兒想一想！

星期日來了，機關裡是休息，早飯後，我和幾個同志一塊兒出去轉了許多地方，沒有坐車，我們是走去走來的，雖說覺着時間並不太長，可是冬季的白天是那麼短，在我們從西邊向回走的時候，月亮的影子就緊跟在我們背後了。跑了一天，已經把我這帶病的身體累得骨頭都像是要散了，回到家裡就倒在床上。正在這個時候，門房的老頭在院子裡喊着：「張志民！門口有人找！」已經有人來找了，我不能再躺下去，就猛的從床上坐起來，連帽子也沒有戴就走了出去，這會一點兒也不覺得累了，走路的地步聲還是和以前那麼響。我是住在緊後面的院子裡，要穿過三個院子才能走到大門口，我怕等着急，外面又那麼冷，就加快了脚步，一直跑到了門口。

天剛黑，門口的電燈顯得還不亮，我模模糊糊的看去，是一個穿着深綠色軍服的人，走近時，他向我來握手，我才看清原來是李進財。他是個二十五六

歲的漂亮小伙子，宛平人，跟我是鄉親，雖不能說是老戰友罷，也在一塊工作過，一個炕上睡過覺，一個鍋裡碰過馬勺；他哥哥李進忠和我又是老同事，在四三年就犧牲了，因為有這一層，我跟李進財也就特別熟悉。

他推着一輛嶄新的自行車，什麼牌子的我看不清，看樣子是個西洋貨，我只是看到這車前一隻雪明的磨電燈，雖說沒有亮，但那塊玻璃已經够亮的了；浮條、車輪都是雪明的，瓦圈是天藍色的，還有些什麼零碎的裝置，我已經記不清了，反正是一輛很漂亮的車子罷。

我先說：「你這輛車子好漂亮呀，真是什麼人騎什麼車。」他像是對這車子的事，還有很多不滿，而又不能在門口一氣向我說出來，就只說了幾句：「好是好，老媽抱孩子，人家的。」

「誰的？」

「公家買的，一個師傅一個令，聽說有的機關把車子發給個人，我們那不同，只是叫騎！」

我說：「車子就是騎的嗎，叫騎就行，發不發給個人又有什麼關係，我看

你們那兒的規矩就挺好。」

他嘴裡叨唸着：「話可是那麼說，倒是自己有一輛騎着方便。」順手把車子上的鑰匙一拔，車子上的鎖就「咔」一下自動鎖上了，我倆說着，走着，到了我的房子門前。

我住的房子很矮小，牆壁是用蓆子夾成的，這是一個大房間隔成了三個小房間，我住在靠東面的一間裡；怕冷，我在蓆子上不整齊的糊了些廢報紙，看來就越覺着不美觀，燈泡是二十五燭的，顯得不很亮，生着一個小煤爐，屋子裡既烟又不熱。我先打開了門請他進去，他第一聲驚訝的說：「這還像話呀！這樣的屋子怎麼能過冬呢？住在這首都北京城，又是堂堂的大機關，住這樣的房子？你就不覺着憋氣？這個房子要拿到北京來說，就像是東單市場的『經濟理髮館』，要拿到咱們鄉下來說，簡直就是『看瓜棚子』，這，這太不像話呀！」

因為他是很久不見的客人，我不能馬上嚴厲的斥責他這種說法，就只是笑嘻嘻的反駁了幾句：「我對我這房子挺滿意，小，暖和，除去光線不太好就沒

毛病，機關大，人多，都住好房子，那裡有那麼多。」

這是多年不見的老同志來了，我應該好好的招待招待，說着我從抽屜裡就取出一盒紙烟，抽出一支遞給他，這紙烟是新發下的「七一」烟，烟絲是金黃的，抽起來很香，以前在解放區這算是上等烟哩！那時候人們都是拿着烟斗抽大葉，有時候一根紙烟幾個人吸，像這樣「七一」烟，不是每天都能抽到的，所以我一邊給他遞着烟一邊說：「這是老邊區『七一』烟，一抽這烟就可以想到老邊區啦！」他瞟了一眼，也沒有說什麼，只是擺了擺手，就從口袋裡掏出一個粉紅色帶花紋的烟盒，烟盒上面還裝置着個小巧的打火機，他打開取出來一支先遞給了我說：「這個好，你嚐嚐吧！」我毫沒客氣：「好！就來你的！不過『七一』烟就挺香！」他給我打着自來火，我使勁的吸了一口，還沒有容得我說：「這個烟的確香！」他就先問了：「怎麼樣？好抽吧？」我說：「我這個烟癮不大，冒烟就行。」

說完我從箱子裡取出我的烟斗來問他：「你還認得它吧？」他拿過去細細的端詳着，這個烟斗是很粗劣的，假使把它拋在爛劈柴堆裡，也許有人就認為

它是塊爛木頭，連拾也不拾，可是誰又知道它還有一段光榮歷史呢？在一九四四年，我們上山開荒種蕎麥的時候，李進財撿出來一塊棗木疙瘩，這塊木頭長得就挺像個烟斗，一個大頭，還帶着一個尾巴，他把它送給了我，我拿回去花了幾個遊戲的時間，用小刀就把它挖成個烟斗的樣子，又拿鐵絲燙了一個孔，外面還拿核桃油擦了個精亮，幾年來，它幫助我作了不少的工作，當我工作疲倦了的時候，把它掏出來，不管是大葉，黃花、芝蔴梗，都能過癮，一連來上幾鍋子，馬上精神就來啦，不過這幾年磕磕碰碰，弄的它滿身傷疤，可沒以前那麼漂亮了，特別這幾天有了紙烟，我把它擱起來，上面還似乎有許多塵土。

他端詳完了說：「你這人真够保守，這玩藝還不扔它幹嘛！是不是想拿到古玩店去當古玩呀？」我說：「倒不是想當古玩，可是我捨不得扔它，丟了幾次，我都又把它找回來了，這會也不是沒用，拿它抽烟頭挺好，沒有紙烟的時候還是它親。」

坐了一會，我開始問他是來幹什麼的，現在在那兒住？作什麼工作？我們還是由張家口出來以後分手的，至今才又見面，那時間他在團裡當偵

察參謀，年青，聰明，外號叫「機靈鬼」，雖說只是上過幾天高小，可是入伍以後學習的知識很多，在團裡的幾個參謀裡，他還是個能幹的，這人就是愛出風頭。那年他們團打王莊，他立了一大功；立功倒是好，可是他見人就說，總要表示他在偵察工作上如何的有辦法，說他偵察的好是打下王莊的唯一條件，生怕有一個人不知道他立了功。這樣使得人家都討厭他，再加上他生活上不檢點，總是那麼愛漂亮，跟人家一樣發的衣裳，他要改成馬褲，鋼筆不管能不能使，小口袋上一帶就是兩三支，懷錶上的鋼鍊子總是外面露着半尺多長，在胸脯上幌來幌去，像小娃娃帶的銀鎖一樣，他自己覺着挺美，可是別人一見就撇嘴，他又愛聊天，一聊起來除了他的「過五關斬六將」，就是吃吃喝喝的事，那個酒舖有新到的好白乾呀，那個飯館裡有燻鷄呀，因為他好這些，所以他看別人的時候，也是特別着重這些事，誰誰誰憑什麼多領了一床被子！誰誰誰有病，上級就給他批大米？這個機關的房子好，那個單位吃的細糧多，這些消息他最靈通，他一說這些話，別人就說他：「勿怪你是個偵察參謀呀？」我們分手的頭幾天，因為他把公家發的棉衣拆成了袂衣，參謀長批評了他一頓，他

撇着嘴背地裡說：「這麼點小事又是制度啦！又是節約啦！不想想打王莊是誰偵察的，沒有我，你參謀長再指揮的高明也是乾瞪眼，裡面繳獲那麼多的槍砲子彈，大米白麵，值錢的東西沒數，我用這點破棉花又成了制度啦！」從那以後，聽說還受到處分，總也沒有入黨。填了幾大表，支部都沒有通過。

我問：「你怎麼穿起這樣的衣裳啦？」

他很得意的說：「咱這會是幹公安局的差事，前方跑了這麼幾年腿，也該到後方歇歇啦！」

我說：「說該也不該，我們好幾個野戰軍，不是還在進軍嗎？你不一定是這麼簡單，想到那就到那兒吧？」

這他才告訴我，他在天津養病，身體很壞，上級爲了照顧他的身體，就介紹他在天津地方工作。

我正準備打聽一下天津那裡的情形，可是他先來問我了：「你們現在是什麼制呀？每月能拿多少錢？」

我說：「還是跟過去一樣的『制』，到什麼時候發什麼，每月拿幾個錢可

以買烟抽。」

他繼續說：「說起來我們比你們強點，我們是『包乾制』，除了吃，每月可以剩幾十斤米，可是這口氣也挺難平，一個機關裡就分好幾等，有的比咱們差事小，可是人家『薪津制』，一到發錢的時候，眼看着人家一拿多少萬，咱他媽剩幾個錢，連一件成樣的東西也買不了，可是要論工作，咱就得作模範，上班的時候人家來啦，下班的時候人家走啦，咱是一天住在機關裡，半夜裡有了事，你也不能不起來辦呀，看起來咱這老革命還不如新革命？」

我覺得他的思想大成問題，就馬上反問他：「你說什麼不如？是說不如人家地位高，不如人家掙錢多，不如人家吃的好嗎？咱參加革命難道是爲了個人地位，爲了個人的物質享受嗎？」

「那當然不是，」他說，「可是出的力大，得的報酬就該多，難道咱這老革命還沒有他們新革命貢獻大嗎？我看就不合理。」

「老李」我說，「咱們過去一塊兒工作過，彼此相熟，不妨直說吧！我覺得動不動就誇耀自己什麼功績是錯誤的。咱們今天能够不糊裡糊塗過日子，還

不是在革命的教育下才有了今天嗎？怎麼能自己居起功來？我們革命的隊伍越擴大，參加建設的人才越多，不是更加有利於人民國家建設的發展嗎？」

「我早看透了，參加革命的越多咱越吃不開，咱幹了這十來年，就總是功沒功，利沒利嘛？」

「要提功，那得先說大家的，黨的，人民的，咱一個人只不過是這一盤革命機器上的一個螺絲釘，咱那點功是有限的，你要說利，咱前線上的將軍們，一殲滅敵人幾十萬，扭轉整個戰局，他們比咱功大吧？可是你聽說過那個將軍置下房子地呀？我們吃着人民的，喝着人民的，如果你要想到跟人民要報酬，就該想到欠人民多少債？你說參加革命的越多了越吃不開，那是看你進步不進步，如果你老同志比新同志還落後，自然你就會掉隊落伍。」

他像是聽膩了這些話似的，睬也不睬。

我看了進財一眼，又耐心的說：「你好好兒想一想！你這個想法是從什麼利益出發？」

李進財不作聲。我又接着說：「咱們戰爭還沒有結束，生產建設決不是十

天八天的事，咱們還談不到享受，還要艱苦、節約，渡過這個難關。咱們要堅持『吃苦在先，享受在後』的作風，不計較地位和物質待遇，全心全意獻身革命……」

李進財低頭沉思着。

我真覺得他這種錯誤思想很危險，我又想起他到底是來北京作什麼呢？決不會是爲來看我的，一定還有別的緣故，就問了他一下：「來這還辦別的事嗎？」

他很高興的說：「別提啦，提起來氣的慌，我是來送我老婆跟小孩的。」我聽說老婆小孩也來了，外邊又那麼冷，就急速的問他：「她們呢？怎麼不叫她們進來呢？」他說：「我是送到家又回來了，在家呆了三天，真把人噁心死了，老婆是個封建娘們，還有個孩子；叫她出來工作吧？斗大的字識不了半升，離了婚吧，組織上又不准。」

我說：「怎麼能想到離婚呢？孩子都有了，我見過，你那個媳婦不錯，地道的莊稼婦女，老實，勤勞，挺好。」

他並沒有管我這些話，還是照他要說的次序說下去：「一月以前她就去找我，那個狼狽勁呀，真像個逃難的，咱怎麼敢叫她見人呀，那個土氣就別提，連沙發也不敢坐，出街轉一個圈，就找不回大門來，他可給我眼皮子底下添了塊病，局長還說：『來一次不容易，多住幾天吧，領着她逛逛，要不是咱們勝利了，咱窮人家誰進的起城呀！』他也不想，這麼塊寶貝怎麼叫我拿得出去，我怎麼能領着她到街上去逛呢？我還要面子哩！我嫌丟人，這回算把她安置到家裡啦，沒有希望離婚，我可也不希望再見她，我告訴她在家修行着吧！」

這一片話使我憤恨了，我感到李進財變得好可怕！這樣無情的對待他的妻子，污辱謾罵這個善良的勞動婦女，簡直有些墮落到喪失立場的地步！我這時雖然還照顧他是個客人的情面，但我憤慨的心使我的聲音急燥了：「那你以前為什麼跟人家結婚呢？不是人家找得你吧？那時候你們是自由戀愛的，這會你又看着人家不順眼啦！將來你還想怎麼着呢？」

「那時候是那時候呀！當然那時候是看着她好，不過那也是比較的，沒有

硃砂，紅土子就爲貴，在鄉村裡來比，她還算可以，可是這會……」

我搶着說：「這會怎麼，這會你又看見大摩登啦！這是個嚴重的問題，離婚是可以，那得有正當理由，想不幹了就散伙那不行，再說你不能過河拆橋，堅持這幾年戰爭的，不就是咱這些土裡土氣的農民嗎？土就丟人嗎？你是說一天打扮得跟妖怪似的，光吃不做的人光榮嗎？」

「我倒不是說她丟人，是我覺着怪不好意思，看她不順眼。」

「那是你變了，你有毛病，人家並沒有變，你覺着不滿足啦，我看你這個媳婦很好，沒有什麼理由離婚！」

爐子裡的火熊熊的燃燒着，紅綠火苗交織成一朵鮮紅的牡丹花，我們雖不是吵嘴，因爲誰也沒有臉紅，但對這問題的認識上，意見是分歧的，所以許多應該問的話也忘記了問，兩個人都沉默起來了。

正在這個時候，門房老頭又來喊了：「張志民！又有人找，去看看吧！」我知道星期日是會有朋友們來玩的，這就使我想一定不是公事，所以就請李進財同志等我，回來再談。

邊走我邊問門房老頭：「是個什麼樣子的人呀？」他告訴我：「是個架着拐子的」，我心裡「撲通」一跳！不能一時想到我的朋友誰拐了，就急忙的加快脚步趕到門口去。

門口的電燈明起來了，明得是那麼耀眼，我老遠的看去，就像我八九年前的老戰友王強，我們是五六年不見了，我親熱的搶上去抱住他，因為他兩條拐子沒有吃力，差一點兒給摔倒，當時，我什麼也想不起來問他，只是驚訝的指着他的腿說：「這，怎麼啦？」他的神色平靜極了，他說：「這沒什麼，快好啦！」我又問，這也是我一定要連續問到的：「這不會……？」他急忙說：「不會殘廢的！」我要扶着他走進去，他不叫，並且叫我走在前面，他還是那麼樂觀的說：「這幾個月在醫院裡把武藝練好了，架着這對拐子能追自行車。」我笑起來了，覺得他這種誇大了的說法很有趣，不過他三竄兩蹿就跑到我前面去了，也的確是快！

進屋，我還沒有介紹，他們兩個早已認識。王強當教導員的時候，李進財在他的營裡當副連長，說來還是個上下級的關係，所以李進財忙的站起來讓了